

关于拟召开“国鑫 36 号贵州黔南州市政道路建设私募基金”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人：

感谢您投资我司管理的产品“国鑫 36 号贵州黔南州市政道路建设私募基金”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。本基金募集资金（实际募集金额为 16594 万元）用于受让贵州汇福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融资方”）持有的 20000 万元应收账款，资金用于独山县影山实验区胭脂路建设项目、影山净心谷景区环湖路建设项目。

本基金共有 13 期，各期产品存续期限各为 2 年，第一期产品到期日为 2020 年 1 月 26 日，其他各期也陆续到期。本基金到期前后，我司多次通过电话，发送信函，现场沟通等方式与融资方进行沟通，要求融资方按照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按时足额进行兑付。我司工作人员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和 2020 年 8 月 3 日前往融资方办公处进行现场沟通，要求融资方立即兑付本基金财产。但融资方表示由于公司流动资金困难，无法在短期内兑付本基金财产，相关信息我司已在官网进行了公告。

我公司拟于近期召开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，大会召开具体细节如下：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20 年 9 月 25 日
- 2、会议形式：会议采取通讯方式。
- 3、审议事项：关于是否采取仲裁解决“国鑫 36 号贵州黔南州市政道路建设私募基金”兑付问题，并从基金财产中列支相关律师费、



仲裁费、公证相关费用、担保费、保函费、财产保全费、法院执行费等费用的提案。

4、议事程序：

(1) 表决的基础

在本次的公告中已经披露了本基金的最新情况，作为填写表决函的表决基础。

(2) 表决函的获取、填写、签署、拍照等相关流程

本公告末页的附件为本次拟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函，请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下载、打印，并按本公告的相关要求填写完整，回寄给我司。

投资人（机构投资者为其法定代表人）填写完表决函后，需手持身份证件及表决函清晰地拍照，照片须清晰显示证件信息及表决函信息，并将表决函邮寄至我公司。机构投资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表决函上签字并加盖公章。请按以上要求填写表决函并提供相应照片佐证表决函的真实性，注意请勿遮盖表决函及身份证件信息，不符合要求的表决函将作为废票，不计入最终统计。

如需授权他人代为处理本基金财产兑付等相关问题，请联系管理人，并按照管理人的相关要求签署对应的《授权书》，并提供相关的身份证件及材料。

(3) 表决函的收集期限及表决结果的公布

我公司将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之后收集、整理表决函，表决截止日期拟定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。后续我司将在公司官网公布本次基金



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。

(4) 表决函回收方式

表决函填写完成后请将原件邮寄到如下地址：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1 号中渝·香奈公馆 7 幢 20 楼国鑫睿诚公司
陈露（收） 电话：023-89036737；

同时，请将手持身份证件及表决函的清晰照片发送到如下邮箱：

827990008@qq.com

重庆国鑫睿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8月24日



